

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建筑工程学院

关于给予胡依航退学处理的公告

胡依航，男，学号：202010404014，原系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建筑工程学院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202010404 班学生。

该生从 2021 年 8 月 29 日至今未到校报到注册，未请假离校连续两周不参加学校规定的教学活动。辅导员老师多次与该生及家长联系，均未返校办理休学或退学手续。根据《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籍管理办法(2020 年 10 月修订)》第十章第四十九条规定，学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，应予退学：未经批准连续两周未参加学校规定的教学活动的；超过学校规定期限未进行学籍注册而又无正当理由的。

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，予以胡依航同学退学处理。因退学处理决定书无法送达，现予以公告，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10 个工作日即视为送达。请在公告期满后 3 个工作日内到校办理离校手续。学生对学籍处理有异议的，于公告之日起七日内向所在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提出书面申诉。逾期未到校说明情况或者提出申诉，学院不再受理。该公告视为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建筑工程学院退学决定的送达。

联系电话：0719-8126190

特此公告！

